**××市（区）国家安全局建审许可材料补正一次性告知书**

 告知书编号：××××××××

××××公司：

 你（单位）于××年×月×日，向本机关提出的××××××（填项目名称或产权转让房屋地址）涉及国家安全事项的建设项目审批行政许可申请。本机关认为，你（单位）提交的申请材料不齐全（或不符合法定形式要求），暂不能受理。根据《××××××××》第××条规定，现一次性告知你（单位）向本机关提交下列在前□中打勾的补正材料。

 □ 1.涉及国家安全事项的建设项目建设申请书（申请人签章；如属委托申请，需提供法人及法人代表授权委托书）；

 □2.企业营业执照或者组织注册登记证书复印件、申请人有效身份证件复印件、房地产开发资质证明文件复印件；

 □ 3.建设项目投资性质、使用功能、地理位置及周边环境说明文件；

 □ 4.建设项目规划红线外半径500米范围内的1：2000地形图或者1：500总平面图；

 □ 5.建设项目整体规划设计方案及内部智能化集成系统、办公自动化系统、信息网络系统等设计方案；

 请你（单位）按要求补充齐全或者更正修改上述材料后，及时向本机关窗口提交。

地址：xxxxxxxx，监督电话：xxxxxxxx

（本件一式两份 留存一份）

 经办人：×××，联系电话：××××××××。

 ××市（区）国家安全局建审办章

 ××××年×月×日